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上海证券开通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定投业务的公告

一、开通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协商一致，关于开通万家品质生活股票型投资基金（本基金）与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180指数，基金代码：519180）、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简称：万家和谐（前），基金代码：519181）、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引擎，基金代码：519183）、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精选，基金代码：519185）、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稳增，基金代码：A类：519186，C类：519187）、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恒利，基金代码：A类：519188，C类：519189）、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双利，基金代码：519190）、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新利，基金代码：519191）、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货币，基金代码：A类：519508，B类：519507）、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日日薪，基金代码：A类：519511，B类：519512）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

另外，基金转换费用及业务规则详见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本公司基金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二、开通旗下部分基金定投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15年10月30日起开通我司旗下万家品质生活股票型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品质，基金代码：519195）、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180指数，基金代码：519180）、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简称：万家和谐（前），基金代码：519181）、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引擎，基金代码：519183）、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精选，基金代码：519185）、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稳增，基金代码：A类：519186，C类：519187）、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恒利，基金代码：A类：519188，C类：519189）、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双利，基金代码：519190）、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新利，基金代码：519191）、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货币，基金代码：A类：519508）、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日日薪，基金代码：A类：519511）、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简称：万家优选，基金代码：161903）、万家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简称：万家红利，基金代码：161907）、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简称：万家添利，基金代码：161908）、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成长分级，基金代码：161910）在上海证券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上海证券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上海证券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申购金额@投资者可与上海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200元（含定投申购费）。

（二）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电话：400-888-0800、95538-6，(021)68644599

客服传真：021-38619968

网址：www.wjasset.com

四、风险提示：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请参看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

关于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万家添利
基金主代码	1619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06-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1000万元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起始日	2015年10月30日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的所有销售机构（包括代销及基金渠道），自2015年10月30日起，单个基金账户日申购（包括定投、转换转入等）限额为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对超过1000万元部分的申请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限制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或95538转6）或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咨询相关信息。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

关于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稳健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1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08-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5000万元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起始日	2015年10月30日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万家稳健增利债券A	万家稳健增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186	519187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万元	5000万元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的所有销售机构（包括代销及直销渠道），自2015年10月30日起，单个基金账户日申购（包括定投、转换转入等）限额为5000万元（不含5000万元）。对超过5000万元部分的申请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限制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或95538转6）或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咨询相关信息。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

关于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新利
基金主代码	5191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01-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起始日	2015年10月30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从2015年10月30日起取消对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100万元以上的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的限制。@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或95538转6）或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咨询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一、增加代销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签订的代销协议，和讯自2015年10月30日起代理本公司旗下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现金宝，基金代码：000773）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在同花顺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同花顺的相关规定。

二、开通万家现金宝的基金定投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15年10月30日起同时开通万家现金宝在同花顺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同花顺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同花顺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同花顺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相关规定。

（三）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四）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同花顺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元（含定投申购费）。

（五）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 投资者应遵循相关同花顺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 同花顺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 投资者需指定相关同花顺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 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同花顺的规定为准。

（六）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七）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五）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八）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相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http://fund.10jqka.com.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电话：400-888-0800、95538转6

客服传真：021-38909608

网址：www.wjasset.com

五、风险提示：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请参看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15-066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9日上午10点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秀成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条内容的议案；

鉴于公司注册地址升级，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条的内容，将原"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三湾路口，邮政编码为：434000。"修改为"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开发区东方大道131号，邮政编码为：434000。"

表决结果：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5年11月16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2015-067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1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11月16日 14点3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1721-1725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11月16日

至2015年1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条内容的议案	√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03	三安光电	2015/11/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股票帐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办理登记手续；

(三)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2015年11月16日前与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有关人员联系办理登记手续，可通过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四)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雪炭

联系电话：（0592）5937117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30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11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条内容的议案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221、900945 公司简称：海南航空、海航B股

一、重要提示

4.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4.3 公司负责人辛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尔威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4.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4.5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7,177,274	121,982,041	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26,177	28,651,635	4.8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8,797	8,911,145	11.5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624,458	27,801,405	-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9,799	1,887,848	3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8,208	1,488,640	38.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49	6.98	增加1.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04	0.155	31.6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04	0.155	31.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25	-1,8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962	492,83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3,16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3,0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16	28,2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37	53,2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566	-39,903
所得税影响额	-58,460	-157,165
合计	151,814	431,591

4.6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27,72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3,433,929,486	28.19	0	质押	3,402,000,000	其他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862,848,902	7.08	0	质押	483,000,000	其他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595,238,094	4.89	0	无		国有法人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593,941,394	4.88	0	质押	593,941,365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工行-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61,700,000	4.61	0	无		其他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517,671,098	4.25	0	质押	394,125,818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4,250,823	2.99	0	无		国有法人
AMERICAN AVIATION LDC.	216,086,402	1.77	0	无		其他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2,860,500	1.17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1,783,231	0.59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3,433,929,486	人民币普通股		3,433,929,486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862,848,902	人民币普通股		862,848,902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595,238,094	人民币普通股		595,238,094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593,941,394	人民币普通股		593,941,394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工行-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6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1,700,000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517,671,098	人民币普通股		517,671,09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4,250,823	人民币普通股		364,250,823		
AMERICAN AVIATION LDC.	216,086,402	境内上市外资股		216,086,40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2,8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860,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1,783,231	人民币普通股		71,783,2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但不同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AMERICAN AVIATION LDC.为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7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 (%)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733,906	513,758	-30.00	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票款结算周期缩短所致。
预付款项	953,863	544,445	-42.92	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航油款项减少所致。
应收股利	4,641	9,192	98.06	上升主要系本报告期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利润分配公告所计提的现金分红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52,016	846,718	-48.75	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上年末处置燕山基金的投资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192,735	364,570	-88.58	下降主要系上年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本报告期到期收回所致。
应付票据	5,528,136	702,873	-87.29	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应付账款	3,790,588	5,090,826	34.30	上升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性应付款项结算周期延长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87,008	181,986	-36.59	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上年度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长期应付款	3,844,207	10,089,004	162.45	上升主要系本报告期设立BSP票款储付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致。

科目	2014年1-9月	2015年1-9月	变动(%)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净额	2,718,541	3,554,899	30.76	上升主要系本报告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2,305	33,160	-112.18	下降主要系上年报告期处置国瑞城结转以前年度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投资收益	428,001	746,106	74.32	上升主要系本报告期确认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15年7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详情请参见公司于7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的公告。

2015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1887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严格及时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为避免并有效解决与海南航空未来可能存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大新华航空承诺如下：为了满足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大新华航空承诺依照合法程序，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在海南航空2012年中报披露前完成海南航空对大新华航空航空运输业务以及大新华航空持有的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托管事宜；根据海南航空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及盈利状况，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通过股权转让或其他重组行为，将大新华航空持有的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注入海南航空；为彻底解决未来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之日起60个月内，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将大新华航空所有航空业务适时注入海南航空。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6日，海南航空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报告》，此次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只是对承诺履行期限进行了延长，承诺内容未变，变更后的海航集团承诺如下： 1、为了满足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海航集团承诺依照合法程序，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在海航集团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包括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在内的航空公司股权注入海南航空以及将其间接持有的香港航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独立第三方之前，继续委托海南航空对海航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航空公司股权的托管事宜。 2、根据海南航空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及盈利状况，自本次变更承诺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通过股权转让或其他重组行为，将海航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包括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在内的航空公司股权注入海南航空，将间接持有的香港航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独立第三方并同时解除香港航空股权托管事宜，以解决与海南航空未来可能存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保证海南航空所有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的独立和安全，且在符合银监会相关规定的条件下，海南航空可以随时支取使用，不受任何限制。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辛笛
日期 201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海航B股 编号：临2015-080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5年10月29日，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报告：

一、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报告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短期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八个月内使用累计不超过28亿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

独立董事意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短期收益，节省财务费用，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制定并披露了《证券投资管理办法》，且公司财务内控制度较为完善，能有效规避理财风险，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海航B股 编号：临2015-081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报告》，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八个月内使用累计不超过28亿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1、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

自2014年四季度以来，航空燃油价格随着国际原油走势呈现下降态势，航空公司燃油支出大幅减少，经营环境改善，加之三季度为航空业传统旺季，公司短期经营性现金流较为充裕，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短期收益，保护全体股东利益。

2、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

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28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3、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八个月以内。

4、购买理财产品的方式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是委托商业银行投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

5、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购买理财产品。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作为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要求

公司在对资金进行合理安排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现金流的状况，及时进行理财产品购买或赎回，购买理财产品以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为前提条件。

四、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

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办法》，对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权限、执行程序、账户管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委托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安全。为防范风险，公司安排专职人员对理财项目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投资流动性和资金的安全。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含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26.5亿元人民币，已全部到期收回。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报告》，并对公司经营情况、内控制度和审批程序等进行了必要审核，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短期收益，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已制定并披露了《证券投资管理办法》，且公司财务内控制度较为完善，能有效规避理财风险，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报告》，公司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公司的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短期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九、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及监事会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海航B股 编号：临2015-082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